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中粮地产

公告编号：2018-071

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以当面送达、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（2018 年 3 月 31 日）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审议事项属关联事项，关联董事周政、蒋超、曾宪锋已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（2018 年 3 月 31 日）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顾云昌先生、孟焰先生连续担任中粮地产独立董事满 6 年，根据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上述两位独立董事无法继续担任中粮地产独立董事。董事会提名刘园女士、袁淳先生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独立董事对以上提名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，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。独立董事将以累积投票的方式由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董事会决定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